

臺北市中正高中 112 學年度大學及四技申請入學第 2 階段注意事項

◎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、111 學年度多元表現上傳、111 學年度學習歷程勾選時程：

日 期	項 目	作 業 內 容
即日起至 04.05(三)17 時止	學習歷程	高三學生上傳 111-2 學習歷程檔案-「課程學習成果」
即日起至 04.11(二)17 時止	學習歷程	高三學生上傳 111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-「多元表現」
即日起至 04.11(二)17 時止	學習歷程	高三學生勾選 111 學年度上下學期「課程學習成果」及「多元表現」
04.12(三)~04.14(五) 17 時止	學習歷程	高三學生繳交 111 學年學習歷程「上傳及勾選確認單」、補勾選及處理異常
04.19(三)~04.21(五) 17 時止	學習歷程	高三學生完成 111 學年度學習歷程收訖明細作業與錯誤回報

大學及四技申請入學備審資料指引請看校網升學專區：<https://shorturl.at/ghAL8>

升學專區→



大學申請備審指引→



四技申請備審指引→



★大學申請入學：

- ◆ 有關各校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、繳費等相關資訊，仍須詳閱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該大學之校系分則，並依其規定向該大學完成報名、繳費等相關作業。
- ◆ 考生須於各大學繳交截止日前，至甄選委員會「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系統」進行指定項目甄試審查資料上傳作業。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2/dataupload.php>
- ◆ 部分校系針對若干審查資料項目，另訂以郵寄或其他方式繳交者，考生應依其規定另行繳交至該大學。亦即同一個校系，考生可能須於該校系規定繳交截止日前，將部分審查資料以網路上傳(勾選)方式繳交至甄選委員會外，其餘之審查資料則須另以郵寄或其他方式繳交至該大學。為避免自身權益受損，考生務必詳閱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各校系分則之規定。
- ◆ 相關作業時程：
 - 1) 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用：各大學自訂，請看簡章
 - 2) 審查資料上傳：●測試版：4/13(四)至 4/19(三)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止。
●正式版：5/4(四)至各大學截止日(請注意每日到幾點)
 - 3)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：5/18(四)~6/4(日)
 - 4) 公告錄取名單：6/5(一)前
 - 5) 登記就讀志願序：6/8(四)~6/9(五)
 - 統一分發結果：6/14(三)



♥四技申請入學：

- ◆ 第二階段複試通知及繳費等相關資訊，由各招生學校公告於各校網站，申請生須自行上網查詢；未上網查詢而致影響權益者，概由申請生自行負責。若逾各校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而尚未公告時，請主動與各校電話洽詢。
- ◆ 考生作業系統：<https://www.jctv.ntut.edu.tw/caac/contents.php?academicYear=112&subId=115>
- ◆ 相關作業時程：
 - 1) 繳交複試費用：5/4(四)~5/10(三)，各校自訂，請看簡章
 - 2) 審查資料上傳：●測試版：4/13(四) 10：00 起至 4/19(三)21：00 止
●正式版：5/4(四) 10：00 起至各校規定截止日止訂，請看簡章(請注意每日到幾點)
 - 3) 複試日期：5/18(四)~5/30(二)
 - 4) 公告成績：5/31(三)前
 - 5) 公告正備取錄取名單：6/2(五)前
 - 6) 第 1 次正備取報到遞補：6/15(四)中午前，詳見簡章
 - 7) 第 2 次備取報到遞補：6/15(四)13:00~6/17(六)17:00，詳見簡章



☆二階甄試假別認定

- | | |
|--|--|
| <p>◆學校准予同學以公假方式前往應試，認定標準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考試當天給予公假 2. 若考試地點在新竹/花蓮以南，可於考前一天亦給予公假。 | <p>◆二階甄試請假 6 步驟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至本校學務處領取公假單 2. 於事由處填寫「○月○日(星期○)參加○○大學○○科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」 3. 填寫完成後請交給教務處註冊組核章 4. 交給導師核章 5. 交給輔導教官核章 6. 將公假單交給教官完成剩餘核章 |
|--|--|